

CALIS 非高校成员馆服务协议

(适用于非商业机构)

甲方: _____

乙方: 中国高等教育文献保障系统 (CALIS) 管理中心

第一条 总则

- 为了更好地利用CALIS项目建设成果,发挥CALIS项目的效益,中国高等教育文献保障系统 (CALIS) 管理中心 (以下简称乙方) 面向非高校文献服务机构开放联机编目、目录检索和文献传递等服务。
- 甲方自愿加入CALIS共享服务体系,成为CALIS非高校成员馆,获取乙方服务,以提升面向自身读者的服务能力;并尽可能将自身资源与服务加入CALIS共享服务体系,开展资源共享,实现优势互补。
-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合作共享”的原则签订本协议。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甲方有权获取乙方提供的、本协议第五条所约定的乙方服务,包括相关人员的培训和业务咨询。
- 甲方应按本协议第四条约定将自身服务加入乙方服务体系,并保证相关服务质量。
- 甲方应按本协议第六条约定及时与乙方结算相关费用。
- 甲方应在签署本协议后及时在CALIS机构服务平台上注册,填写成员馆信息、确定指定联系人、激活乙方服务和及时维护自身信息,并做好接受乙方服务的相关准备工作。
- 甲方有义务以邮件或书面方式向乙方及时反馈乙方服务中的不足,并提出建设性意见,以完善乙方服务。
- 甲方有义务在自身读者中积极宣传推广乙方服务;配合乙方的服务统计工作,按乙方要求提供乙方服务的相关统计数据。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乙方有权获取甲方提供的、本协议第四条所约定的甲方服务。
- 乙方应按本协议第五条约定向甲方提供优质服务。
- 乙方应按本协议第六条约定及时与甲方结算相关费用。
- 乙方应在本协议签署后,甲方在CALIS机构服务平台上注册激活后一周内做好开通服务的准备工作,指导甲方做好接受服务的准备工作,并根据甲方接受服务的准备情况,逐项向甲方开通第五条所约定的服务。

- 5、乙方若因系统升级、维护，或因环境施工所致停电、断网等情况导致短期无法正常向甲方提供服务，应及时通知甲方。
- 6、乙方应配合甲方的服务统计工作及时向甲方提供乙方统一的服务统计数据；并按第六条约定，提供用于结算的相关统计数据。

第四条 甲方提供的服务

甲方向乙方提供本条第___、___、___、___款服务。

- 1、馆藏数据：将可以加入CALIS共享服务体系的馆藏目录数据免费提供给乙方，用于乙方的目录服务，每季度一次向乙方提供增量数据；
- 2、馆际互借：可通过馆际互借提供的文献类型包括_____。
每年免费提供___笔馆际互借服务，超过按附件三所列收费标准结算。
- 3、文献传递：基于CALIS共享版馆际互借与文献传递系统通过乙方向CALIS所有成员馆服务。每年免费提供___笔文献传递服务，超过按附件三所列收费标准结算。
- 4、咨询服务：免费提供___名咨询馆员，参加CALIS联合咨询服务。

第五条 乙方提供的服务

乙方向甲方提供本条第___、___、___款服务。

1、联机编目：

包括基于MARC书目数据的以下服务

- 联机下载 批量处理（由乙方按甲方要求批量提供数据）
 编目客户端软件 业务咨询。

以上服务按附件一所列费用标准结算。

若甲方提供第四条第1款服务，免“联机下载”费用；若甲方提供第四条第4款服务，免“编目客户端软件”和“业务咨询”服务年费。

2、目录服务：

按CALIS主页上的形式开放以下检索系统的服务：

- CALIS联合目录公共检索系统 CALIS外文期刊网 e读

若甲方提供第四条第1款服务，该款所列服务免费开通。若需定制个性化目录服务，需收取费用并另行签署协议。

3、文献传递服务：

- 文献传递（基于租用的CALIS共享版馆际互借与文献传递系统）

乙方向甲方免费提供___笔文献传递服务；超出部分按附件二标准结算。

- 租用共享版馆际互借与文献传递系统（在所在省、直辖市、自治区CALIS省级云服务平台上租用，并由相关省级中心提供管理和咨询服务）

仅在甲方提供第四条第2或第3款服务时，乙方才提供该款上列服务，且上列服务免费。

若甲方需要在本地安装CALIS馆际互借与文献传递系统，需收取相关费用，并另行签署协议。

若甲方不提供第四条第2款和第3款服务，而又希望获得CALIS文献传递服务，则乙方按下列方式提供文献传递服务：

- 在所属省级中心馆际互借与文献传递系统中开设机构开户，由所在省级中心负责定价及结算。

第六条 费用结算

- 1、涉及费用的甲方，协议签订后一周内将合计缴费金额支付给乙方。
- 2、其余费用每年结算一次，收费工作在每年的1月开始；付费工作在每年的9月开始。乙（甲）方应收取费用，由乙（甲）方提供结算数据，甲（乙）方需在一周内确认，并在随后一周内按确认数额向对方支付。

第七条 不可抗力与违约

- 1、若遇不可抗力（如地震等灾害）导致无法正常服务，双方均不构成违约。
- 2、若因国家政策或政府上级主管单位政策导致无法正常服务，双方均不构成违约。
- 3、甲方从乙方获得的所有服务仅限于甲方正式注册读者用户和甲方自身服务系统的建设，不得用于任何商业行为或转交第三方使用。若有违规行为，乙方有权停止对甲方的所有服务，并有权要求甲方做出相应的经济赔偿。

第八条 其他

-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与双方服务有关的服务规范、技术标准和业务文件，以支持双方服务与系统的对接。乙方对这些文件有修订权和解释权。由于乙方成员馆众多，甲方应尽量遵循乙方的服务规范和技术标准。
-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享有同等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符处，以补充协议为准。
- 3、若在执行本协议过程中出现争执，双方应本着合作的精神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的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 4、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具同等效力，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协议有效期三年，三年后如双方均无异议，则自动延长三年。

甲方：

乙方：高等教育文献保障系统管理中心

负责人(签字)： _____

负责人(签字)： _____

公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一、成员馆联机上传书目数据付费标准

序号	项 目	付费标准	备注
1	中、西、日文完全级书目数据	3.00 元/条	日文数据费的 50%支付给提交馆, 50%作为数据转换费用支付给中国农业大学图书馆日文联合目录子项目组。
2	俄文完全级/基本级书目数据	2.00 元/条	
3	小语种完全级/基本级书目数据	3.00 元/条	书目数据付费标准为 2 元/条, 配套的书影图像付费标准为 1 元/条。
4	古籍完全级数据	10.00 元/条	详细书目馆藏信息 7 元/条, 配套的书影图像 3 元/条。
5	古籍基本级数据	3.00 元/条	包含详细馆藏信息, 不含书影图像

二、CALIS 联合目录服务收费标准

序号	项 目	费用标准	服务内容
1	数 据 费	0.50 元/条	联机下载, 适用于缴纳服务年费的用户
		0.60 元/条	联机下载, 适用于不缴纳服务年费的用户
		0.80 元/条	批处理, 适用于缴纳服务年费的用户
		0.90 元/条	批处理, 适用于不缴纳服务年费的用户
2	CALIS 客户端 +CALIS 控件	2000 元/馆	不具备图书馆 LAS 系统或所用的 LAS 系统不具备 Z39.50 功能, 需通过 CALIS 客户软件 +CALIS 控件接入 CALIS 连接编目系统。
3	CALIS 古籍联机编目客户端软件 (下载)	2500 元/馆	适用于使用 CALIS 古籍联机编目客户端软件下载数据
4	CALIS 古籍联机编目客户端软件 (上载+下载)	5000 元/馆	适用于使用 CALIS 古籍联机编目客户端软件下载/上传数据
5	服务年费	500 元/年	业务技术咨询

三、双方费用结算确认

CALIS 客户端+CALIS 控件费： _____

CALIS 控件费： _____

服务年费： _____

备用金： _____

总计： _____（人民币金额大写）

四、汇款地址

收款单位名称： 北京大学

开 户 银 行： 工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

帐 号： 0200004509089131151

汇款请注明汇款用途： 配套软件费或数据费

五、用户须知

1. 控件提供说明

- 1) 为保证用户下载 CALIS 联机编目数据的安全、效率和质量，推荐用户使用 CALIS 控件（Z39.50）；
- 2) 图书馆自动化系统（LAS）商向 CALIS 提出申请后，CALIS 提供最新版本的 CALIS 控件（Z39.50），协助系统商完成系统的 CALIS 控件与 LAS 系统的集成并对自动化（LAS）系统进行联机编目功能认证；
- 3) CALIS 联机合作编目中心将在高等院校范围内公布已嵌入 CALIS 控件并通过联机编目功能认证的系统提供商名单，方便高等院校图书馆选择适用的 LAS 系统。

2. “CALIS 客户端软件+CALIS 控件”提供说明

- 1) 所用的 LAS 系统如果不具备 Z39.50 功能，又需要联机下载 CALIS 数据的图书馆，可通过“CALIS 客户端软件+CALIS 控件”接入 CALIS 联机编目系统；
- 2) 用户交纳 CALIS 客户端软件和 CALIS 控件的有关费用后，CALIS 联机合作编目中心负责该项服务的升级及维护并为用户开通帐号。

3. 工作流程

- 1) 咨询了解 CALIS 联机编目的各项服务；
- 2) 确认加入后，到 <http://lhml.calis.edu.cn/calis/lhml/lhml.asp?fid=FA02&class=1> 下载并填写《用户基本信息登记表（非高校图书馆）》及《CALIS 非高校成员馆服务协议》；

- 3) 加盖公章并在五个工作日内返回；如涉及费用者，按本附件所列交费金额合计缴费；
- 4) 款到三日内，开通正式帐号；E-MAIL 致送《开户通知》及使用说明。

4. 使用说明

CALIS 提供的服务主要运行在 CERNET 网上, 对使用非 CERNET 网访问 CALIS 的用户, CALIS 不能保证访问速度 (如: 连接超时、无法下载等)。

5.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蔡玉梅

EMAIL: lhml_calis@calis.edu.cn

电话: 010-62758879

传真: 010-62754701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京大学图书馆 CALIS 管理中心 125 室

邮编: 100871

附件二

CALIS 文献传递服务收费标准

(非高校)

一、服务内容

1、文献传递

提供 CALIS 成员馆的期刊论文、学位论文、会议论文、科技报告、专利文献，以及图书部分章节的复印等。

2、代查代检

接受非高校馆委托请求，帮助查询国内外文献信息机构的文献和代为索取一次文献。

二、收费标准

1、文献传递

文献传递收费=复制费+（加急费）

其中：复制费：¥0.50 元/页（包括复印+扫描+普通传递）；

加急费：10.00 元/篇；

说明：普通传递包含 email 方式、CALIS 文献传递、Ariel 文献传递、平寄、挂号、传真和读者自取方式。若特快专递和人工专送方式传递文献，还需加收实际发生的传递费用。

2、代查代检

文献传递收费=实际付出的费用+代查外馆文献手续费

其中：实际付出的费用为文献提供馆收取的全部费用。

代查外馆文献手续费：

高校系统内文献：2 元/篇

国内其他文献收藏机构的文献：5 元/篇

国外高校或文献收藏机构的文献：10 元/篇

附件三

甲方馆际互借与文献传递费用收费标准（由甲方提供），可参照附件二